

惡劣天氣下聚會安排措施 (適用於主日崇拜、團契及各類聚會)

1. 八號或更高颱風訊號

【警告如在聚會時間開始前三小時懸掛或預料將在聚會時間內懸掛】

將取消所有聚會。

【警告在聚會進行中懸掛】 聚會立刻終止，讓與會者趕及在公共交通工具停止服務前乘搭返家。

2. 黑色暴雨警告

【警告如在聚會時間開始前兩小時懸掛】 將取消所有聚會。

【警告在聚會進行中懸掛】 室內聚會仍可繼續進行至結束為止。

聚會完結後出席者必須注意天氣狀況決定是否合適離開。

【警告除下】 警告如在聚會開始前兩小時已除下，若場地允許，聚會將如期舉行。

3. 紅色暴雨警告

【警告如在聚會時間開始前兩小時懸掛】 將取消所有聚會(主日崇拜除外)。

【警告在聚會進行中懸掛】 室內聚會仍可繼續進行至結束為止。

聚會完結後出席者必須注意天氣狀況決定是否合適離開。

【警告除下】 警告如在聚會開始前兩小時已除下，若場地允許，聚會將如期舉行。

4. 黃色暴雨警告

當懸掛黃色暴雨警告訊號時，所有兒童團契將停止聚會，而其他聚會仍如期舉行；

惟出席者必須注意居住地區的天氣情況而決定是否合適外出回來聚會。

**** 備註：**如對於惡劣天氣是否參加教會聚會有任何查詢，可直接致電教會或聯絡各同工。